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内蒙古科技大学的矿煤学院、土木学院、外语学院、材料学院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土木工程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信息化管理平台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捷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沥青布氏旋转黏度测定仪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市石油仪器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28 人，营业收入为 71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982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沥青高速剪切机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北天棋星子检测设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5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水泥净浆搅拌机、水泥胶砂搅拌机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无锡建仪实验器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3 人，营业收入为 18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2 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液塑限联合测试仪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上海雷韵试验仪器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6. 百分表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青海量具刃具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271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2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8600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捷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7 月 6 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执行系统 2026-07-05 16:14:35
山东捷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6-07-05 16:14:35